

证券代码：833374

证券简称：东方股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浙江衢州东方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9 年 3 月 3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 567 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 9 幢 10 层

首席合伙人：丁天方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9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7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9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880.01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7,903.29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254.34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 家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43 万元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35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586.5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不适用

3. 诚信记录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孙承芳，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评估师、高级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3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项目为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参与

的上市公司项目有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5 年起至今就职于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2023 年 3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从业期间为新三板公司、国有企业、民营企业提供过年报审计等相关服务，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洪伟，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8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浙江天平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 7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70 万元。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7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70 万元。

审计费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友好协商确定，不会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表

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通过查阅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证件、履职经历、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与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进行沟通等，对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其具备证券及其衍生品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严格遵循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关于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邹峻、宋婷、周智慧认为：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董事会就《关于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独立董事关于《关于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独立董事邹峻、宋婷、周智慧认为：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董事会就《关于续聘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其他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衢州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